

以商养黑、套路敛财、开办公司做“掩护”……上海警方起底涉黑涉恶犯罪团伙

3个涉黑组织176个恶势力团伙被摧毁

深挖根治,向全社会征集涉黑涉恶违法犯罪线索,最高可奖20万元

□法治报记者 季张颖

昨天,市公安局召开新闻通气会,通报了本市公安机关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以来的有关情况以及本市公安机关侦破的涉黑涉恶典型案例。记者从发布会上获悉,2018年以来,全市先后打掉3个黑社会性质犯罪组织,摧毁恶势力犯罪集团和团伙176个,依法严惩了一批涉黑涉恶犯罪嫌疑人,同时,公安机关坚持“打早打小、露头就打”的高压态势,严厉查处了一批涉恶苗子性违法犯罪团伙,对违法犯罪分子形成了极大的震慑,有力维护了本市治安形势的稳定有序。

案件一

软暴力讨债 借金融企业名义掩护涉黑组织

2017年初,被害人毛先生经徐某介绍向唐某借款20万元,唐某指使孙某作为债权人转账给被害人毛某25万元,其中5万元为保证金。借款过程中,孙某要求毛先生将其所属的南渡村某房屋买卖合同抵押给唐某公司,并出具一张25万元的“购房定金”收条及空白的房地产居间合同、空白的房屋租赁合同等,让毛先生签字,事后,孙某放款25万元给毛先生,但直接扣除了5万元保证金及倒扣的两个月利息6万元,毛先生实际借到手14万元。

至2017年4月,毛先生共偿还孙某利息6万元。由于无法按时偿还本金,毛先生又经徐某介绍至唐某处借款50万元,此时,唐某作为债权人转账给毛先生80万元,并让毛先生写了一张“收到80万元购房全款”的收条。其后,唐某指使黄某到毛先生家中讨要80万元债务及30%的讨债费,共计100余万元债务。期间,黄某纠集社会人员多次上门,用塞牙签堵锁眼、砸窗、喊喇叭等方式软暴力讨债。

奉贤公安分局刑侦支队刑五队队长祝磊告诉记者,经侦查发现,唐某为牟取非法经济利益,纠集多名有寻衅滋事、殴打他人等前科劣迹的人员组成团伙,在奉贤、金山地区从事非法高利放贷活动,并采取威胁恐吓、殴打他人、滋事纠缠等暴力手段非法侵占被害人财产,大肆谋取不法经济利益。为了掩盖犯罪行为,唐某还先后成立了上海钱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以金融企业的名义掩护其犯罪团伙的实体化运作。该犯罪团伙具备一定的经济实力,骨干成员相对固定,除了有组织地实施非法高利放贷、暴力催收、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等犯罪行为之外,还组织实施了非法拘禁、非法侵入他人住宅、寻衅滋事、诈骗、敲诈勒索、虚假诉讼等犯罪活动,从而逐步演化成为了新型、复合型黑社会性质犯罪组织。

今年2月,该犯罪团伙被检察机关提起公诉。记者获悉,该犯罪团伙也是迄今为止本市打击的所有“套路贷”犯罪团伙中规模最大、影响最大、危害最大的一个。

案件二

威胁恐吓 收取联盟“管理费”

上海警方通报的第二例案件发生在青浦。去年3月19日,青浦公安分局白鹤派出所接到报案:当日下午,吕某在驾车为饭店配送消毒餐具的过程中,被他人强行截停,并口头威胁其停止经营相关业务。吕某还反映,其雇主因拒绝加入一个由孙某组织的所谓“餐具消毒联盟”而遭到威胁恐吓。

青浦警方敏锐地察觉到这条警情背后,可能牵扯出一股隐蔽的涉恶势力。“根据‘打小打早’的原则,我们迅速成立了专案组开展侦查。”市公安局青浦分局刑侦二队队长张伟告诉记者,一方面专案组收集到大量相关证据,另一方面,逐步摸清该犯罪团伙的组织架构和人员分工。同时,通过向有关部门核实,警方查明所谓的“餐消联盟”并未经过合法注册或认证,实际上是私自成立的“非法组织”。2018年4月16日,青浦分局组织警力,先后将该团伙的孙某、钱某、谢某等人抓捕归案。

随着该团伙人员陆续到案,涉恶犯罪链条逐渐清晰,犯罪嫌疑人孙某于2017年3月

伙同钱某成立上海君霸餐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掩护,先后纠集钱某某、谢某、杨某等人,成立所谓的“餐消联盟”,以协调餐具消毒市场分配、抬高市场价格为由吸引部分餐具消毒企业加入组织,并采用威胁、恐吓方式迫使其他从事餐具消毒的企业加入该“联盟”,强行要求各企业从经营利润中抽取每套餐具2分钱或每月缴纳固定费用作为“管理费”。

据警方透露,对于拒绝加入“餐消联盟”或拒缴“管理费”的企业,该团伙会采取暗中在餐具配送车辆上安装定位器以跟踪、截停配送车辆进行阻挠;强迫一些饭店不准使用“餐消联盟”以外的公司配送的消毒餐具;向环保等部门恶意举报等多种方式进行施压,致使一些企业因无法正常经营而退出市场。经专案组排查,有10余家餐具消毒企业被迫加入缴纳所谓“管理费”达200余万元。

2018年11月30日,孙某等人以涉嫌敲诈勒索罪、寻衅滋事罪被提起公诉。今年4月19日,该团伙的最后一名在逃人员杨某被警方抓捕归案。



扫黑除恶



市公安局 供图



市公安局 供图



警方声音

套路贷“上海模式”被全国推广

市公安局刑侦总队三支队队长张琛介绍,结合地方特点,上海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着眼点落在了三个方面。“一方面是打击金融类涉黑涉恶案件,其中的重点即打击套路贷,通过实战,像青浦等不少区如今都已形成了一套符合区情特色的工作方式。”张琛告诉记者,另一方面是打击严重破坏上海社会管理秩序的案件,比如针对市中心游客较多的特点,中心城区在打击“吊模宰客”上屡创战果,黄浦、静安、长宁等区先后破获了多起类似案件。另一大主战场即影响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秩序的案件,这类案件以“敲墙党”为主。”

据市公安局新闻发言人办公室朱亮警官介绍,一年多以来,市公安局积极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了阶段性的显著成果,构建了“一把手”负总责,各警种全面参与的工作体系。针对近年来出现的“套路贷”犯罪,公安机关直面问题、勇于探索,逐步

形成了打击此类案件的“上海模式”,并被全国推广。针对结伙持械滋事等破坏社会管理秩序类违法犯罪以及欺行霸市、强迫交易等影响群众生产生活秩序类违法犯罪的涉黑涉恶苗子性问题,市公安局持续开展了一系列“切口小、见效快”的专项打击行动,对违法犯罪分子形成了极大的震慑。

为夯实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战果,将专项斗争工作引向机制化、常态化,市公安局针对线索核查、打击“套路贷”、打击“软暴力”犯罪等问题制定了系列规范性文件,确保不断提升打击效能。同时,进一步完善了案件通报、举报奖励、滚动排查等各项工作机制。”

下阶段,市公安局将继续保持严打涉黑涉恶违法犯罪的凌厉攻势,坚决铲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绝不让这些犯罪团伙坐大成势,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和本市良好的治安形势。

举报涉黑涉恶线索最高奖励 20 万元

当前,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已经迈入“深挖根治”的纵深阶段。为深挖彻查、严厉打击隐藏较深或仍在作恶的黑恶势力,市公安局向全社会征集涉黑涉恶违法犯罪线索,上海警方将严格依法保护举报人的个人信息及安全,举报事项一经查实将按照相关规定给予最高20万元人民币的奖励。向全社会征集涉黑涉恶违法犯罪线索的主要内容:

- 1、威胁政治安全特别是制度安全、政权安全以及向政治领域渗透的黑恶势力;
- 2、把持基层政权、操纵破坏农村基层组织选举、垄断农村资源、侵吞集体财产的黑恶势力;
- 3、利用家族、宗族势力横行乡里称霸一方、欺压残害百姓的“村霸”等黑恶势力;
- 4、在征地、租地、拆迁、工程项目建设等过程中煽动闹事的黑恶势力;
- 5、在建设工程、交通运输、矿产资源、渔业

捕捞等行业、领域,强揽工程、恶意竞标、非法占地、滥开滥采的黑恶势力;

6、在商贸集市、批发市场、车站码头、旅游景区等场所欺行霸市、强买强卖、收保护费的市霸、行霸等黑恶势力;

7、操纵、经营“黄赌毒”等违法犯罪活动的黑恶势力;

8、非法高利放贷、暴力讨债的黑恶势力;

9、插手民间纠纷,充当“地下执法队”的黑恶势力;

10、组织或雇佣网络“水军”在网上威胁、恐吓、侮辱、诽谤、滋扰的黑恶势力;

11、境外黑社会入境发展渗透以及跨国跨境的黑恶势力;

12、黑恶势力“保护伞”。

市公安局扫黑办举报电话:sjshb2018@163.com;来信请寄上海市虹口区中山北一路803号市公安局扫黑办,邮政编码200083。